南陈镇农村特困人员申报条件、

材料及流程

**一、申报条件：**具有南陈镇户籍的60周岁以上老年人，精神、智力一二级、肢体一级残疾人，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。

**二、申报材料：**个人申请、户口本、身份证

**三、办理流程：**申请特困，应当由申请者本人向户乡政府提出申请，乡政府受理并进行审核（经入户调查、核实情况后），符合条件的在村委会进行公示，公示7天无异议后上报县民政局社会救助股进行审批，县民政局社会救助股按照30%比例进行抽样入户、核实情况，核实无误的上报县民政局特困审批领导组进行集体审批。